

# 上海市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发热病例处置工作提示

## 一、全面排查

1. 学校应要求学生在来校前，做好自身健康管理及体温测量，对于有发热等异常症状的学生不要返校，并及时报告学校。

2. 学校每日开展校门口体温筛查、班级晨检、午检和日间巡检，对有发热症状的学生，要及时安置在临时留观区等待送医，并加强相关区域消毒。

3. 学校应立即将发现有发热等异常症状学生情况填报学生健康管理平台系统（简称：健康管理系统。高校填报上海市高校卫生保健管理平台，中小学及幼儿园填报因病缺勤缺课直报系统）。报告内容包括不限于：学生姓名、所在班级、性别、身份证号、体温和异常症状，以及家长和学校联系人等核心信息。

## 二、及时就诊

4. 学校应及时通知、安排学生就医。对未成年人应立即通知家长（或监护人）及时到校带其就医（带好医保卡），如家长不能及时到校的，经家长授权由学校安排人员护送学生就医。

5. 学生就医需持学校填写并盖章的《上海市学校方便就诊卡》、医保卡，原则上应在2小时内到指定医疗机构发热门诊，经“绿色通道”挂号就诊和采样检测（对持有《上海市学校方便就诊卡》的师生免费进行核酸检测）。同时要把就医医院、到医院时间及时反馈给学校，学校需将上述信息及时录入“健康管理系统”。

## 三、规范处置

6. 非聚集性发热病例。学校参照《开学工作指南（修订）》开展相关防控工作，指导发热学生的同班同学加强在校、途中和居家的

健康防护。学校如接到卫生健康部门异常情况通知，发热学生的同班同学暂不安排返校。

7. 聚集性病例（即 1 个班级 1 天内有 3 例及以上或连续 3 天内有 6 例及以上发热病例）。同班同学先转移至隔离区域，由家长放学接回（勿乘坐公共交通）。在发热学生检测报告出具前发热学生同班级等相关学生居家隔离观察。在接到发热学生“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的通知后，同班同学方可正常上课与上下学。

8. 在发热学生诊治排查过程中，接卫生健康部门通知不能排除新冠肺炎可能的发热病例，学校操作参照上述聚集性病例要求执行。

9. 对于诊断为疑似新冠肺炎感染或检测结果为阳性等，由学校卫生健康和教育部门指导下开展后续工作。

#### 四、返校要求

10. 各区卫生健康部门会及时将检测结果通知到检测学生所在学校。各校要及时将相关结果告知学生（家长），并及时比对反馈信息，并督促学校提醒发热未检学生及时就医检测。

11. 学校应根据《上海市学校方便就诊卡》“回单”和检测结果（阴性），按《开学工作指南（修订）》相关要求，待症状消失、身体痊愈后同意返校，并做好“健康管理系统”的信息更新。无《上海市学校方便就诊卡》“回单”的学生不得返校。学校应切实做好及时就诊提醒及关心、关注工作。

#### 五、其他说明

12. 如在中考、高考等重要考试过程中，排查发现考生体温异常情况，另行制定相关工作方案。

13. 教职员工处置按照不低于学生的标准并参照本指引进行。

# 上海市学校方便就诊卡

## 学校联（交医院）

学校名称：

学校地址：

姓名：

学生 教职员工及联系电话：

年级：

班级：

身份证号码：

发现时间：

体温：

症状：

学校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学生监护人姓名：

联系电话：

指定医疗机构名称：

是否跨区就诊：是 否（在附表中选择）

学校（盖章）

日期：

提醒：学生或教职员工发生发热等症状，要做好防护，第一时间到上述指定发热门诊预检台接受检查。

---

# 上海市学校方便就诊卡

## 医院回单

学校名称：

姓名：

学生 教职员工

就诊医院名称：

就诊时间：

观察方式：居家观察医院观察

医院联系部门或联系人：

医院联系电话：

是否核酸采样：是 否

未核酸采样的原因：\_\_\_\_\_

医生签名或医院（盖章）

日期：

提醒：在核酸检测结果明确前，请居家观察期间不要外出。返校时，需携带此回单。

## 上海市学生新冠病毒核酸采样检测指定医疗机构

序号	辖区	单位名称	地址
1	长宁区	同仁医院	仙霞路 1111 号
2	徐汇区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枫林路 180 号
3	徐汇区	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	宜山路 600 号
4	徐汇区	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	宛平南路 725 号
5	松江区	松江区中心医院	中山中路 746 号
6	青浦区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	公园东路 1158 号
7	普陀区	上海市普陀区中心医院	兰溪路 164 号
8	普陀区	上海市儿童医院	泸定路 355 号
9	浦东新区	上海市第七人民医院	高桥镇大同路 358 号
10	浦东新区	上海市东方医院世博园院区	上海市浦东新区云台路 1800 号
11	浦东新区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医院	周浦镇周园路 1500 号
12	浦东新区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苗圃路 219 号
13	浦东新区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六人民医院东院	南汇新城环湖西三路 222 号
14	浦东新区	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	张衡路 528 号
15	闵行区	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鹤庆路 801 号
16	闵行区	上海闵行区中心医院	莘松路 170 号
17	闵行区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万源路 399 号
18	静安区	上海市静安区中心医院	西康路 259 号
19	金山区	中心医院	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健康路 147 号
20	金山区	上海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漕廊公路 2901 号
21	嘉定区	嘉定区中心医院	城北路 1 号
22	嘉定区	嘉定区南翔医院	南翔镇众仁路 495 号
23	黄浦区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卢湾分院	重庆南路 149 号
24	黄浦区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瑞金二路 197 号
25	黄浦区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制造局路 639 号
26	虹口区	上海市第四人民医院	四川北路 1878 号
27	虹口区	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	新松江路 650 号
28	奉贤区	奉城医院	川南奉公路 9983 号
29	奉贤区	奉贤区中心医院	南桥镇南奉公路 6600 号
30	崇明区	新华医院崇明分院	城桥镇南门路 25 号
31	崇明区	十院崇明分院	堡镇镇向阳东路 66 号
32	宝山区	上海市宝山区中西医结合医院	友谊路 181 号
33	宝山区	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宝山分院	同泰北路 101 号
34	宝山区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北院	陆翔路 108 号
35	杨浦区	杨浦区中心医院	腾越路 450 号
36	杨浦区	杨浦区市东医院	市光路 999 号

注：1、请携带《上海市学校方便就诊卡》和医保卡，到上述医疗机构发热门诊预检台就诊。

2、上述指定医疗机构 24 小时接诊。